

粵港澳大灣區

2019年2月18日，國家公佈了《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從而宣示了粵港澳大灣區建設正式拉開序幕。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建設是新時代下國家整體發展戰略的重要組成部分，是新一輪改革開放的重要步驟，是實現新時代國家宏偉藍圖、走向民族偉大復興的重大舉措。建設粵港澳大灣區將進一步推動“一國兩制”事業發展，支持香港、澳門融入國家發展大局，增進香港、澳門同胞福祉，保持香港、澳門長期繁榮穩定。

粵港澳大灣區地處中國東南沿海，包括香港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廣東省廣州市、深圳市、珠海市、佛山市、惠州市、東莞市、中山市、江門市、肇慶市，總面積5.6萬平方公里，2017年末總人口約7000萬人，2018年GDP總量達1.6萬億美元。粵港澳大灣區區位優勢明顯，經濟實力雄厚，創新要素集聚，國際化水平領先，合作基礎良好，是中國開放程度最高、經濟活力最強的區域之一，在國家發展大局中具有重要戰略地位，特別是其中的香港及澳門兩個特別行政區，更具有特殊的、不可替代的作用。

國家在“十二五”和“十三五”規劃已提出了澳門的定位，即世界旅遊休閒中心和中國與葡語國家商貿合作服務平台。《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綱要》進一步闡明了澳門作為“一個中心、一個平台”的內容，同時還賦予了澳門四項新的任務和使命：(1) 將澳門明確為粵港澳大灣區發展建設的四個中心城市之一，發揮“核心引擎”的功能；(2) 賦予澳門打造“以中華文化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的時代使命；(3) 將澳門作為“廣州-深圳-香港-澳門”科技創新走廊重要支撐點之一；(4) 推進澳珠極點建設，發揮極點帶動作用。上述定位與使命，不僅是國家對澳門的高度信任和期待，更是澳門千載難逢的歷史機遇。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政策研究和區域發展局